

苏州科技大学校友总会文件

苏科大友〔2019〕1号

关于同意苏州科技大学加拿大校友会成立的 批 复

加拿大校友会筹备组：

你组《关于申请成立“苏州科技大学加拿大校友会”的请示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核，同意成立。加拿大校友会第一届理事会组织机构名单见附件。

该会成立后，请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50号）和相关部门有关社会团体的管理规定，按照本会核准的章程组织活动。希望你团结校友、加强联系、增进交流，为促进母校和校友事业的发展，做出积极的贡献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

苏州科技大学加拿大校友会第一届理事会组织机构名单

苏州科技大学校友总会

2019年1月26日

校友联谊会总会

附件

苏州科技大学加拿大校友会第一届理事会组织机构名单

会 长：廖海学

中部副会长：郑映卿

副秘书长：刘 佳

西部理事：钱 进